

中共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委员会文件

校党字〔2022〕15号

关于调整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、电教中心：

根据北京市教委教育工委最新要求，为进一步统筹、稳妥实施两校区疫情防控各项工作，经学院党委研究决定，对照教育系统“八指”应急处置工作专班机制及工作需要，对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、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下设各专项工作组成员及职责调整如下：

一、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成员

组 长：刘向兵、傅德印

副组长：刘丽红、吴万雄、刘路刚、郭孝实、燕晓飞、姜颖

成 员：各专项工作组负责人

二、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下设各专项工作组及成员

（一）综合协调组（信息统计组）：负责协助领导小组做好

全校疫情防控工作；做好两校区统筹协调、上传下达、沟通联络、文件起草、信息统计与报送、会议安排与纪要整理等工作。牵头校领导：吴万雄；组长：程杉；副组长：刘凯、丁建安、王永杰、刘瑶瑶。

（二）教育教学组：负责制订和实施本专科生、研究生、劳模班学员教育教学方案，做好两校区线上线下课程安排、教学组织、考试答辩、迎新毕业、体育场馆和图书馆服务工作。牵头校领导：姜颖；组长：姜颖，副组长：桂俊煜、纪元、吕明涛、何伟、贺严。

（三）教职员工管理组：负责两校区教职员工疫情防控工作，提出疫情防控的预案、政策、处置措施；做好教职员工疫情摸排、健康监测、疫苗接种、信息上报、联络和心理疏导等工作。牵头校领导：傅德印；组长：闻效仪；副组长：赵金荣、邹玉薇、邹颖、石晶。

（四）学生管理组：负责两校区学生疫情防控工作，提出疫情防控的预案、政策、处置措施；做好学生疫情摸排、健康监测、信息上报、联络和心理疏导、疫苗接种等工作，开展健康教育。牵头校领导：刘丽红；组长：许涛；副组长：张琛、王坤、刘志松。

（五）后勤保障组（核酸检测组、服务保障组、消毒消杀组）：负责两校区疫情防控的相关服务保障工作；做好疫情处置、人员

隔离、核酸检测、新冠感染者的医疗救治协调工作；配合专业机构对相关公共场所和校园环境进行消毒消杀；负责师生日常疾病的用药就医、生活物资、防疫物资、隔离物资储备、交通运输、校园垃圾清运、健康观察点管理等工作。牵头校领导：吴万雄；组长：衣扬；副组长：高淑妹、张燕。

（六）安全保卫组（安全生产组、维护稳定组）：负责两校区校门管理、校园安全保卫等工作；做好进出人员的信息核实、信息登记、体温检测以及校外人员、涿州校区居民管控工作，维护校园秩序，防止发生群体性事件；配合做好校园网格化管理、疫情应急处置及突发事件处置；加强消防、实验室危化品、建筑施工、水电气热运行等方面的安全管理；切实做好涉疫涉校安全管理，维护政治领域安全。牵头校领导：吴万雄；组长：李明；副组长：陶瑞、邢茜。

（七）宣传舆情组（思想引导组、舆情处置组）：负责舆论宣传引导，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工作；密切关注涉疫舆情，通过学校新闻网、官微、公众号等及时发布学校相关防控要求和信息，做好政策宣传、思想引导、舆情监测处置等工作。牵头校领导：刘路刚；组长：李珂，副组长：唐磊、李冰之、邹颖、刘志松。

（八）对外联络组（隔离转运组）：负责联络两校区属地政府相关部门、街道、租用学校房产单位和校内商户，协调配合社

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组织突发疫情时师生员工的隔离转运，做好涿州校区居民管理；对接商务部门做好生活、防疫、隔离等物资的调配工作。牵头校领导：吴万雄；组长：李东；副组长：衣扬、王岩磊、王坤。

（九）技术信息组：负责两校区疫情防控信息化建设、数据管理、轨迹追踪等，及时提供各类技术支持。牵头校领导：吴万雄；组长：蔡元萃；副组长：庞涛。

（十）督查督办组：负责对两校区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情况进行督查督办。牵头校领导：刘路刚；组长：马亚，副组长：戴筱筱、田程、闻凤辰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校领导要担负起所牵头专项工作组的领导责任，加强对所联系二级学院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督促，确保学校决策部署落实到位；各专项工作组要提高政治站位、明确工作要求，压实工作责任，按照“快严准实细”的工作方针，密切协作，主动履职，加强与各二级学院（部门）的联系协调，有效发挥作用。

（二）各专项工作组、各二级学院（部门）要树立两校区“一盘棋”思想，精准对接涿州校区属地防控政策要求，细化两校区人员力量配备，明确专人专责，统筹做好两校区疫情防控工作，确保学校疫情防控各项举措在涿州校区延伸到位。

（三）各二级学院（部门）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本学院（部门）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，要落实好主体责任，以上率下、守土尽责，认真贯彻执行学校决策部署，组织成立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小组，制定防控工作方案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层层分解任务，确保疫情防控工作落实、落细。

中共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委员会

2022年9月12日